

福州理工学院

福理工学〔2022〕67号

关于做好2022-2023学年寒假期间学生 安全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期末及下学期初有关工作的通知》安排，为切实做好期末和寒假期间相关工作，维护校园稳定，确保学生安全，创建和谐校园，按照学校对安全工作的总体要求，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生放假及报到时间

（一）期末考试时间：2022年12月26日-2023年1月4日，全校性课程统一考试。

（二）寒假时间安排：学生寒假时间为考试结束至2月11日。

（三）新学期开学时间：2023年2月12日进行学生报到注册，2月13日正式上课。

二、提高思想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

学生安全稳定牵系千家万户，关系到学校和社会的稳定。假期往往是学生安全事故易发、高发时段，各学院、各学生管理人员一定要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加强对假期学生安全管理工作的领导，精心组织，落实领导责任，建立健全学生安全责任制度，坚决杜绝危害学生安全的伤害事故发生，确保学生安全稳定。

三、落实安全教育，维护校园稳定

各学院要切实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溺水、防诈骗、防交通事故、防意外伤害等方面的安全警示教育，使学生牢固树立法纪意识、安全意识。提升学生心理调适能力，防止因心理问题引发危机事件。在放假前，通过年级大会、班会等方式，开展一次假前安全教育主题班会，引导学生做好疫情防护、保障人身安全、保管好贵重物品、自觉增强安全防范意识。学生在完成考试办理离校登记手续，经辅导员审批后要锁好门窗，关闭电源和水闸，将个人物品归类整理存放好，方可离校，开学后第一时间检查并安全开启。离校提前规划返乡路线，尽可能简化行程，时刻关注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变化，尽可能避免途经中高风险地区。

（一）做好假期学生疫情防控教育

各学院在放假前要教育引导加强离校返乡和外出防护。请叮嘱学生在外出和返乡途中要随身携带足量的口罩、速

干手消毒剂等个人防护用品，全程佩戴好口罩，注意个人卫生，做好个人防护；在公共交通工具上尽量减少与其他人员交流，避免聚集，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；做好手卫生，尽量避免直接触摸门把手、电梯按钮等公共设施；身体出现发热、干咳、咽痛、流涕、腹泻、乏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肌肉酸痛等症状，应当及时就近就医，在飞机、火车等公共交通工具以及机场、火车站，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监测、防疫管理等。同学们到家后，请第一时间与辅导员联系报平安。在家期间请保持通讯畅通，遇到问题及时与辅导员取得联系。

（二）加强学生健康管理教育

各学院要提醒学生居家期间要保持家庭环境卫生清洁，加强营养，科学饮食，适量运动，保障睡眠，规律作息，不熬夜，以保障和提高身体免疫力。要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，加强自我健康监测，若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等症状，应居家隔离休息，持续发热不退或症状加重时，应主动及时到就近发热门诊就诊，并主动告知详细的旅居史及有关情况。就诊时戴好口罩，不要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。

（三）加强假期学生社会实践管理

各学院要加强学生假期社会实践管理，鼓励学生利用假期时间广泛增加社会阅历，积极参加各项社会实践活动，做好劳动教育。提示学生保护好自身安全，强化学生社会实践安全意识，教育学生认清非法中介危害，慎重选择社会实践项目和单

位，增强自我防范意识，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和伤害。

（四）加强学生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教育

各学院要教育学生加强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活动，了解在学生中易发、高发的刷单诈骗、贷款诈骗、购物诈骗、冒充客服诈骗等诈骗形式，及时接收学校利用微信群、钉钉群、官方公众号、抖音号等新媒体宣传渠道推送的防骗识骗知识，提高学生及家庭的防范意识，增强识骗能力，切实杜绝诈骗案件的发生。

（五）加强网络文明教育

各学院要教育引导学生“文明上网、依法上网、理性上网”，强化健康上网意识。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恪守网络道德，不访问非法网站网页，不参与网上赌博，不沉溺网络游戏，不发布、不转载有害身心健康的低俗信息，弘扬网络正能量。自觉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，培养正确用网行为。提高网上明辨是非能力，理性认识网络、真实面对网络、科学使用网络，正确参与微博、微信，文明理性发表言论，做到讲诚信、守底线，不造谣、不传谣，自觉抵制网络不轨行为。

四、家校携手共育，护航学生成长

辅导员要主动做好家校联系，做好学生安全教育，防止意外事件发生。请家长务必与学生保持密切联系，协同做好学生安全教育。教育学生增强规矩意识，主动学习并遵守法律法规

和校规校纪；同时做好学生关心帮扶工作，提醒家长，如果接到自称是学校老师的陌生电话或者短信，请务必高度警惕，多方核实信息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五、做好学生离返校跟踪工作

各学院要明确告知学生寒假的起止时间与新学期报到时间，认真做好学生离校、返校等情况的数据统计及上报工作，各学院以班级为单位组织填写《2022-2023 学年寒假假期学生去向登记表》（详见附件 1），未及时离校的学生请务必注明原因及预计离校时间，并以学院为单位，汇总学生离校情况，填写《2022-2023 学年寒假假期去向汇总表》（详见附件 2），于 12 月 15 日 15:00 前将班会材料及《2022-2023 学年寒假假期学生去向登记表》与《2022-2023 学年寒假假期去向汇总表》电子版打包发送至邮箱：why12295@gm.ict.com；纸质版材料报送至学生工作处。同时要提醒学生尽早购买返程票，学生因买不到票而未能按时参加教学活动的一律认定为旷课。

六、落实值班，确保信息渠道畅通快捷

各学院要落实好假期值班制度，值班人员要自觉遵守福州理工学院值班规定，坚守岗位、对异常情况和突发事件要及时发现，重大问题要在第一时间向本院领导、学生工作处报告，确保信息畅通。值班期间要深入学生宿舍公寓，强调宿舍公寓安全、学生生命财产安全工作，注意防火、防盗，外出要关门落锁、关闭电源，不得酗酒滋事、群体哄闹或在宿舍内留宿他

人。

七、深入学生，切实做好关心帮扶工作

各学院、各学生管理人员应深入班级和宿舍了解、关心学生，重点关心和帮助学生中“家庭经济困难、学业成绩困难、有心理危机倾向、有情感问题、违纪受处分、宗教信仰”等特殊学生群体，给予耐心、细心、真心的指导和帮助，采取措施尽力排解他们的困难，及时处理学生中存在的各种问题。

附件：1. 2022-2023 学年寒假假期学生去向登记表
2. 2022-2023 学年寒假假期学生去向汇总表

福州理工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2年12月9日



附件 1

2022-2023 学年寒假假期学生去向登记表

学院：			班级：			辅导员：		
序号	姓名	联系电话	假期具体去向	家长电话	离校时间	是否出省	签名	备注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7								
8								

(此页无正文)